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  
聯絡人：高先生  
聯絡電話：(02)8071-8000分機8036  
傳真：(02)2964-9201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台期作字第109070014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期貨商「傳輸買賣委託連線處理費」以九折費率計收期間  
延長至109年9月30日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108年6月24日台期作字第108070035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期貨商「傳輸買賣委託連線處理費」以九折費率計收期間延長至109年9月30日止，即每一連線每月新臺幣壹仟捌佰元整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公司各部門、本公司網站

總經理 黃炳鈞